

韩国老板躲回韩国,张店法院多法执行

# 191农民工78万元工资被追回



▲图为农民工在法院大厅领取被拖欠的工资。

本报5月10日讯(见习记者 孙慧瑶 王亚男 通讯员 胡卿 罗震) 10日,191名农民工拿到了被公司拖欠的38万元工资。加上1月17日,张店区法院通过拍卖该公司资产,集中发放过的40余万元,农民工被拖欠的78万余元工资全部发放完毕。

据了解,这191名农民

工原是淄博凯帝建陶有限公司职工,由于企业经营不善,效益滑坡,近两年开始拖欠职工工资。从2011年开始,191名职工陆续因为企业拖欠工资一事向张店法院申请执行,案件涉及劳动争议、买卖合同等三种民事纠纷,涉案金额78万余元。

因涉案人数多,张店区法院立案后高度重视,院领

导亲自安排部署,立即采取了送达、财产登记、限期履行、资产评估等执行措施,但由于公司法定代表人是韩国人,现已逃回韩国,无法联系,执行难度大,法院就委托拍卖公司对其资产进行了公开拍卖,于2012年1月17日集中发放执行款40余万元。

10日早上,该院又为

191名农民工集中发放执行款38万余元,至此本案已全部执结完毕。记者看到,张店区法院大厅里排起了长长的队伍,核对身份、登记、领款过程井然有序,农民工从执行法官手中接过工资,脸上都挂满了笑容。“血汗钱一分都没有少,已经全部发放到农民工手中。”执行法官说。

## 冒名上网被拘7日

这哥们亏大了

本报5月10日讯(见习记者 董程程 通讯员 翟宁) 用他人身份证上网也犯法?近日,博山一男子李某因涉嫌冒用于女士身份证上网,违反了居民身份证的相关规定,被行政拘留7日。

近日,博山公安分局城里派出所对辖区某网吧进行检查,发现男子李某正利用一名叫于某的女子身份证上网,民警当场告知李某涉嫌冒用居民身份证,已违反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法》。

李某对此并不服气,“身份证虽然不是我的,但我也没做违法犯罪的事。”李某对民警的说法并不赞成,认为他只是为了上网才用他人身份证,并没有违法。民警拿出相关法律书籍让李某学习,李某还是拒绝承认错误。淄博刘律师介绍,李某这样的行为违反了国家关于身份证的有关规定,可以被行政拘留。

目前,李某因冒用居民身份证被警方依法行政拘留7日。

## 打人一个耳光 换来五日拘留

本报5月10日讯(见习记者 董程程 通讯员 石绍山 王东) 近日,家住博山的马某为小事与邻居王某争吵,一时气愤打了王某一耳光,经鉴定,王某伤情构成轻微伤,马某被行政拘留五日。

近日,家住博山镇南博山西村的女村民王某起床后,发现邻居马某家正安装自来水管,并把她家柴禾墙垛附近的空心砖

掀去几块,王某遂找到马某理论,马某以王某的柴禾墙垛垒在其地界上为由反驳,双方争吵不休。派出所民警闻讯后,迅速赶赴现场调解,然而双方依旧互相辱骂,互不让步。

民警多次将马某劝至屋内,马某不听民警劝解,打了王某腮部一耳光。经鉴定,王某伤情构成轻微伤。马某被行政拘留五日。